**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**

**2021年度部门预算**

**第一部分　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概况**

　　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　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　名词解释**

　　附件：信阳市平桥区**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**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

　　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　　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　　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　 四、非税收入预算表

五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2021年支出项目表

**第一部分**

**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概况**

**一、主要职责**

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主要职责是：

负责宣传、贯彻、落实《渔业法》及渔业相关的其他法律法规，加强渔政监督管理，依法打击各种破坏渔业生产的不法行为，协调处理渔事纠纷；负责管理全区渔业资源，主管全区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工作；研究制定全区水产发展规划、政策和年度计划；负责渔业基地建设项目的论证、审核、上报和验收，管理水产品和渔需物资的生产、加工、流通；审批办理渔业许可证，征收和管理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；负责渔业水域污染案件处理，保护水域生态环境。负责水生动物防疫检疫、渔病防治工作，对水产品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；负责全区水产良种、苗种的引进，科学试养，示范推广；负责水产业务新技术培训，组织新技术推广；负责管理渔港和渔港航标设置，处理渔业船舶安全生产事故，检验渔业船舶，实施渔船登记、发证，代表区政府行使渔政、渔港和渔船检验监督权。

**二、机构设置**

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度部门**内设副股级机构5个：办公室、水产股、科教股、经营股、渔政监督管理站。**我单位没有下设二级机构，预算为单独预算。

**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　　纳入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，包括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1个财政全额供给事业单位。**其中内设副股级机构5个：办公室、水产股、科教股、经营股、渔政监督管理站。**我单位没有下设二级机构，预算为单独预算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收入总计221.35万元，支出总计221.35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均增加14.15万元，增长6.83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相应人员经费增长等。

**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收入合计221.35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1.35万元，占比100%，包含专项经费20万元。

**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支出合计221.3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01.35万元，占90.96%，专项支出20万元，占9.04%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　　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19.35万元。与2020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均增长14.15万元，增长6.83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相应人员经费增长等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21.35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基本支出201.35万元，占90.96%，专项支出20万元，占9.04%。专项支出主要用于水产品质量检测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01.35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88.9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。商品和服务支出12.42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 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，办公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。

**七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**

　　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7〕98号)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由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，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**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**

　　我单位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　　我单位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。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。

　　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　　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。

　　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。

　　(三)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。

**十**、**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　　(一)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　　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2.42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　　(二)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　　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没有安排政府采购货物、服务或工程类预算，即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　　(三)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及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

　　2021年，我单位拟对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进行编制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完成设置，以便能够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　　(四)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　　2020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(套)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(套)。

　　(五)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。

（六）专项经费支出情况

**信阳市平桥区水产技术研究推广中心2021年度**专项经费预算为20万元，具体是水产品质量检测经费。

**第三部分**

**名词解释**

　　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　　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　　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　　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　　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　　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　　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　　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